

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9】975号）核准，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5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04,898,366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0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32,883,699.28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9,336,484.17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23,547,215.11元。募集资金已于2019年11月1日到位，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瑞华验字【2019】43030003号《验资报告》。

根据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等相关文件，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净额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净额
1	1.5万吨锂电池负极材料及1万吨石墨化加工建设项目	37,827.96	36,114.31
2	中科星城锂电池负极材料研发中心升级改造项目	6,241.00	6,240.41
3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10,000.00
合计		54,068.96	52,354.72

为满足业务增长与业务战略布局所带来的流动资金需求，实现公司均衡、持续、健康发展，2019年11月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审议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中“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10,000.00万元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将严格按照披露文件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实施。

特此公告。

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九日